

一、第九次臨時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8 月 30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林玉堂、李建和、蔡天瑞、許瑞芳、洪順天、王永安、許文愷、陳何男、許全守、游玉美、蔡新徵等 11 人。

列席：鄉長陳玉照、秘書洪慶祿、民政課長蔡孟娜、財政課長許墩釗、建設課長鍾淑真、社會課長許祐嘉、主計主任呂昌隆、農業課長戴義軒（代）、人事主任古雅琳、政風主任林啟榮、代表會秘書徐舜賢、市場管理員劉春木、幼兒園園長林粹秀、圖書館館長廖秀娟（代）。

主席：林玉堂

紀錄：王惠玲

主席宣佈開會

王司儀惠玲：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9 次臨時會，大會開始，全體肅立，主席就位。向國旗暨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一鞠躬、再鞠躬、三鞠躬，請復位。主席致詞。

林主席玉堂：今天是第 22 屆第 9 次臨時會，會議正式開始。

王司儀惠玲：今日議程：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請主席主持會議議程。

林主席玉堂：請秘書。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9 次臨時會提案單，第 1 號案，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民政課，案由：因應清潔隊業務日益增加，修訂「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員員額編制表」案，增加編制員額 2 名乙案，提請貴會審議。一、依「地方清潔人員設置參考原則」辦理。二、本隊現編制員額為 15 名，因下列原因擬增加 2 名編制員額：（一）溪州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進廠車輛落地檢查發現應回收廢棄物、不可燃廢棄物、可再利用廢棄物及生熟廚餘違規處罰規定，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修正生效，清潔隊員清運負擔日益增加。（二）本鄉尚屬垃圾落地區域，為顧及回收車司機執勤安全，擬於回收車增加值勤隊員。（三）執行環境消毒、雜草清除和流浪犬捕捉等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四）另，依「地方清潔人員設置參考原則」附表一進用清潔人員員額計算表工作項目「垃圾收集清運及垃圾強制分類

檢查」，擬增加 2 名編制員額。(五)綜上所述，擬將本鄉清潔隊員編制員額修正為 17 名。三、檢附「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員員額編制表」及「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隊員額編制修正對照表」各 1 份。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修訂員額編制表並於下年度編列預算。

林主席玉堂：請民政課課長說明一下。

蔡課長孟娜：主席、副主席、代表會同仁、各位代表、鄉長、秘書、各課室主管，大家好！關於修訂「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員員額編制表」一案，因為大城鄉仍然屬於垃圾落地區域，自今年的 7 月 1 日開始，溪州焚化廠進廠車輛落地檢查違規處罰規定修正生效，所以垃圾分類要做得更徹底，不然整車都會被退回來，導致清潔隊員清運負擔日益增加，而且為顧及回收車司機執勤安全，避免他們開一開之後還要下車拿資源回收的物品以及執行環境消毒、雜草清除和流浪犬捕捉等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所以擬增加 2 名員額。懇請各位代表多多支持本案，以上報告。

林主席玉堂：各位代表有什麼問題要講嗎？要講若沒有問題，我們這案就讓它通過。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9 次臨時會提案單，第 1 號案，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民政課，案由：因應清潔隊業務日益增加，修訂「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員員額編制表」案，增加編制員額 2 名乙案，提請貴會審議。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修訂員額編制表並於下年度編列預算。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林主席玉堂：秘書。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9 次臨時會提案單，第 2 號案，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社會課，案由：本所制定「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提請貴會審議。說明：一、為鼓勵本鄉生育意願，舒緩少子化現象，減輕家庭照顧新生兒負擔，以落實婦女福利政策，特制定本自治條例。二、檢附「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及「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總說明」各 1 份。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報請彰化縣政府備查並

公告，並於下年(114)度預算編列。

林主席玉堂：請社會課課長。

許課長祐嘉：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生女士、代表會秘書及同仁、鄉長、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本次訂定「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總說明：為鼓勵本鄉生育意願，舒緩少子化現象，減輕家庭照顧新生兒負擔，以落實婦女福利政策，特制定本自治條例，條例共七條，茲將立法要點說明如下：一、本自治條例目的、申請資格採用第一條和第二條。二、本自治條例發放金額採用第三條。三、申請程序、申請期限採用第四條。四、信賴保護之遵守採用第五條。五、所需經費來源採用第六條。六、本自治條例之施行日期採用第七條。我現在先就每一條逐字宣讀，第一條、彰化縣大城鄉公所(以下簡稱本所)為鼓勵本鄉生育意願，舒緩少子化現象，減輕家庭照顧新生兒負擔，以落實婦女福利政策，特制定本自治條例。第二條、自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並完成出生登記設籍本鄉之新生兒，其父母或實際扶養人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且申請時仍設籍本鄉得申請本津貼。(一)已婚夫妻其中一方或未婚父母連續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二)未設籍本鄉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連續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三)新生兒之父母死亡其中一名監護宣告或雙方均依特殊情形無法請領時，得由實際扶養人提出申請且實際扶養人需連續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前項所生設籍本鄉連續滿一年以上之時間認定起算，以生育率為基準，基準日往前推算。第三條、符合前條規定者，每胎發放生育津貼新臺幣一萬元整。第四條、符合申請條件者應於生育後三個月內檢附以下資料逕向本所提出申請，逾時視為放棄本權利。(1)申請書。(2)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需有新生兒及父、母詳細記事)。(3)申請人印章。(4)受託人身分證及印章。第五條、申請人之申請資格及檢附文件如有隱瞞或不實者，應負偽照文書及冒領公款等法律責任，溢領之津貼，本所將以書面通知限期繳回，逾期未繳回者，依法予以執行。第六條、本

自治條例所需經費由本所編列明年度預算支應，並得視財政狀況調整發放。第七條、本自治條例自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施行。以上。

林主席玉堂：進入二讀，各位代表，針對剛才社會課長的發表內容有什麼問題嗎？有異議嗎？若沒，我們進入三讀。這個提案，各位代表有什麼問題？如果沒有，就讓它通過。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9 次臨時會提案單，第 2 號案，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社會課，案由：本所制定「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提請貴會審議。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報請彰化縣政府備查並公告，並於下年(114)度預算編列。大會議決：三讀通過。

林主席玉堂：秘書。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9 次臨時會提案單，第 3 號案，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建設課，案由：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113 年疏濬工程公益支出補助計畫」補助本所辦理「大城鄉建山段 575 地號及城潭段 1299 地號道路改善工程」，補助經費新臺幣 212 萬 1,247 元整，敬請貴會予以審議。說明：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 113 年 7 月 29 日水四管字第 11302096024 號函辦理。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1 項第 4 款規定：「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三、因今(113)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辦法：請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林主席玉堂：請建設課課長。

鍾課長淑真：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代表會秘書、組員、本所鄉長、秘書及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有關第 3 號提案是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的公益支出補助計畫，這次我們的計畫是因為河川分署的補助範圍是在濁水溪沿岸的村落，辦理補助的部分，這次提的是建山段 575 地號及城潭段 1299 地號，這兩個路段在計畫書裡面，大家可以看到現況的照片，它的路面已經

年久失修，有龜裂、積水、路面不平的部分，有影響到行車安全，所以我們針對這個案子做一個路面的改善，提高行車安全，希望各位代表女士、先生予以支持，謝謝！

林主席玉堂：各位代表有什麼寶貴的意見嗎？如果沒有，這一案就讓它過。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9次臨時會提案單，第3號案，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建設課，案由：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113年疏濬工程公益支出補助計畫」補助本所辦理「大城鄉建山段575地號及城潭段1299地號道路改善工程」，補助經費新臺幣212萬1,247元整，敬請貴會予以審議。辦法：請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9次臨時會提案，第4號案，類別：建設課、提案人：主席林玉堂，附署人：許文愷代表、洪順天代表、蔡天瑞代表、陳何男代表、王永安副主席、許全守代表、蔡新徵代表、許瑞芳代表、李建和代表、游玉美代表。案由：因本鄉處於彰化西南角地層下陷地區，遇豪雨排水困難，如遇連日大雨將可能導致住戶內及農田側嚴重淹水，下海墘抽水站設置經年效果卓著，然腹地及蓄水池規模過小，抽水機組無法充分發揮效能，建請公所研議相關計畫向相關單位爭取設置滯洪池預算，俾利本鄉不再受淹水之苦。理由：滯洪池於大雨來襲時可提供儲水空間暫時儲存來不及宣洩的水量，避免下游的排水系統超出設計容量而淹水。提升周邊農田及住戶排水，改善整體區域排水效能，避免造成淹水之情況，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促進地方繁榮，以利本鄉永續之發展。辦法：提請本會審議。

林主席玉堂：洪順天代表，你有要發表嗎？

洪代表順天：沒有。

林主席玉堂：這件請秘書解釋一下。

徐秘書舜賢：本案在十幾年前，縣府已經有提報相關計畫也有經費，當時的環境後來無法處理，計畫無法完成，主席想說這次因為颱風造成淹水的部分已經跟縣長報告，縣長

也答應支持，請代表會提案討論，決議提送縣府，縣府支持相關的計畫。

林主席玉堂：建設課長，這件再麻煩一下。

鍾課長淑真：好，謝謝代表會的提案！因為滯洪池主要是牽涉到土地徵收跟用地取得的部分，這次凱米颱風確實造成頂西港排水和下海墘排水範圍的淹水非常嚴重，所以當颱風過後的十幾天，路面比較低窪的地方還是有在積水，所以我們還是有陸續協助一般的抽水部分。在滯洪池部分，我們會辦理相關的研議計畫，再來跟縣政府爭取這個部分，在短期像淹水的部分，縣政府水資處處長也有下鄉關心，所以在頂西港抽水和下海墘抽水站這兩個地方，因為地層下陷確實比較嚴重，現在的土地跟外面的出海口的土地高層也比較低，所以要重力排水的部分是非常的困難，即使有也是非常的緩慢，再加上外海淤積非常的嚴重，所以導致這個區域一直都有泡在水裡的情形。所以在這個部分，縣政府針對抽水站的運用，也有看我們這裡如果水太高的時候，我們也協請彰化縣政府水資處針對抽水站部分持續協助抽水，降低地方的淹水情形，以上報告。

林主席玉堂：各位代表有什麼意見嗎？如果沒有，這一案就讓它通過。

徐秘書舜賢：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9次臨時會提案單，第4號案，類別：建設課、提案人：主席林玉堂，附署人：許文愷代表、洪順天代表、蔡天瑞代表、陳何男代表、王永安副主席、許全守代表、蔡新徵代表、許瑞芳代表、李建和代表、游玉美代表。案由：因本鄉處於彰化西南角地層下陷地區，遇豪雨排水困難，如遇連日大雨將可能導致住戶內及農田側嚴重淹水，下海墘抽水站設置經年效果卓著，然腹地及蓄水池規模過小，抽水機組無法充分發揮效能，建請公所研議相關計畫向相關單位爭取設置滯洪池預算，俾利本鄉不再受淹水之苦。辦法：提請本會審議。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王司儀惠玲：臨時動議。

林主席玉堂：李建和代表。

李代表建和：主席、副主席、秘書、鄉長、秘書、公所課長，大家早！今天我第一次發言，有關這次颱風，臺西濁水溪的堤防越堤的部分是不是可以麻煩公所向第四河川局提建議，越堤的部分要再增高一點，因為這次颱風的水已經和越堤一樣高了，差點滿出來了，是不是可以叫第四河川局，越堤的部分看要如何設計，重新施工做高一點。因為溪水不曾這麼大，不知道堤岸有哪裡在滲水，這回有個地方在滲水，臺西有個地方的岸，水上來有滲水過來我們這邊，是不是可以順便叫第四河川局來看一下，看要如何處理，不然如果滲水過來，整個岸都潰堤很危險。麻煩建設課或是公所可不可以跟第四河川局說一下越堤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增高，對鄉的安全很重要，麻煩公所，拜託一下，謝謝！

林主席玉堂：請建設課長。

鍾課長淑真：建設課第三次發言，有關於濁水溪堤岸的增高跟有漏水的情形，我們確實有須要反應給第四河川分署做一個現勘，會後我們會行文給權責單位，請他們辦理會勘，屆時也會請代表一併出席，謝謝！

林主席玉堂：代表還有什麼意見嗎？李建和代表。

李代表建和：還有一點，因為公所的建設，我們不曾看也不知道，這回有做七座橋，縣府補助的七座橋樑，台西有做一座，板模架好了，剛好我出去順便看看，鐵還沒綁就要灌漿，他跟我說「板模架好才要綁鐵」，做工程有這樣做的嗎？板模架好才要綁鐵？我自孩提時代就接觸工程到長大，我也沒有回應他什麼。拜託課長、監造、監工是不是要稍微留意一下，(鋼筋還沒綁)立刻就要灌漿，他還是灌漿，結果監造再叫他敲掉。這種工作，公所監工的部分，我看你們有需要再加強一下，謝謝！

林主席玉堂：請課長。

鍾課長淑真：建設課第四次發言，謝謝代表的提醒！事實上橋樑的改建本身只是做一個修繕，所以他打除之後，那個案子有植筋，但是另外一側的部分是原來的鋼筋留的根數有比原來設計的時候，植筋的部分是有請他再重新針對我們設計的部分做植筋加強，這個部分我們會督促監造的廠商針對相關工程施工的品質多做督導。後

來這個部分就像代表講的，我們就趕快聯絡廠商去現場，即監造單位去瞭解現場處置的情形，所以有請他們立即改善。爾後針對這樣的部分，建設課會請開口的設計廠商針對施工中的監工部分再予以加強，謝謝！

林主席玉堂：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問題嗎？李建和代表。

李代表建和：主席、鄉長，有關這次颱風，下海墘排水自然排出去的底下的淤泥已經太高了，自然排出的很難排出去了，我瞭解它好像好幾個單位，他會推他、他就推他，不知道怎麼處理？有四號局、也有縣政府，淤泥到底要怎麼處理？因為淤泥一高，水根本就流不出去，裡面的溝水就流不出來，每條溝的水都滿的，這樣如何解決？拜託公所再幫忙協助，謝謝！

林主席玉堂：請建設課長。

鍾課長淑真：謝謝李建和代表的反應！下海墘排水的權責機關當然是彰化縣政府水資處，針對這次我們淹水的狀況，在頂西港和下海墘的渠道上面，我們這次去開檢討會議的時候，也有跟彰化縣政府水資處建議，渠道的水位都太高，導致支流的部分沒有辦法排入渠道讓抽水站抽水這件事情，所以在渠道裡面如果淤泥太深的話，這個部分我們也有反應給縣政府水資處。在這次的會議裡面，也有針對頂西港排水和下海墘排水兩個抽水站的渠道，請他們要納入清淤的部分。在三豐的話，是過湖跟外五間寮的部分，已經有在做渠道的清疏設計和發包。這次因為淹水的部分，所以我們有特別提到下海墘抽水站和頂西港抽水站這兩個渠道也要納入清疏，讓內水的部分可以順利由抽水站抽出，因為事實上要重力排真的是非常的困難。謝謝代表的提醒，這個部分我們會陸續再跟水資處做一個追蹤，謝謝！

林主席玉堂：各位代表，還有什麼寶貴的意見嗎？如果沒有，這次的臨時會就到今日圓滿結束，謝謝大家！

王司儀惠玲：閉幕。

提 案

第一號案

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民政課

案 由：因應清潔隊業務日益增加，修訂「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員員額編制表」案，增加編制員額 2 名乙案，提請貴會審議。一、依「地方清潔人員設置參考原則」辦理。二、本隊現編制員額為 15 名，因下列原因擬增加 2 名編制員額：(一)溪州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進廠車輛落地檢查發現應回收廢棄物、不可燃廢棄物、可再利用廢棄物及生熟廚餘違規處罰規定，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修正生效，清潔隊員清運負擔日益增加。(二)本鄉尚屬垃圾落地區域，為顧及回收車司機執勤安全，擬於回收車增加值勤隊員。(三)執行環境消毒、雜草清除和流浪犬捕捉等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四)另，依「地方清潔人員設置參考原則」附表一進用清潔人員員額計算表工作項目「垃圾收集清運及垃圾強制分類檢查」，擬增加 2 名編制員額。(五)綜上所述，擬將本鄉清潔隊員編制員額修正為 17 名。三、檢附「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員員額編制表」及「彰化縣大城鄉清潔隊隊員額編制修正對照表」各 1 份。

辦 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修訂員額編制表並於下年度編列預算。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第二號案

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社會課

案由：本所制定「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提請貴會審議。說明：一、為鼓勵本鄉生育意願，舒緩少子化現象，減輕家庭照顧新生兒負擔，以落實婦女福利政策，特制定本自治條例。二、檢附「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及「彰化縣大城鄉婦女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總說明」各1份。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報請彰化縣政府備查並公告，並於下年(114)度預算編列。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報請彰化縣政府備查並公告，並於下年(114)度預算編列。

大會議決：三讀通過。

第三號案

提案人：鄉長陳玉照，類別：建設課

案由：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113年疏濬工程公益支出補助計畫」補助本所辦理「大城鄉建山段575地號及城潭段1299地號道路改善工程」，補助經費新臺幣212萬1,247元整，敬請貴會予以審議。說明：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113年7月29日水四管字第11302096024號函辦理。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44點第1項第4款規定：「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三、因今(113)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俟114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辦法：請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辦法：請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第四號案

提案人：主席林玉堂，類別：建設課 附署人：

王永安副主席、許文愷代表、洪順天代表、蔡天瑞代表、
陳何男代表、許全守代表、蔡新徵代表、許瑞芳代表、李
建和代表、游玉美代表。

案由：因本鄉處於彰化西南角地層下陷地區，遇豪雨排水困難，如遇連日大雨將可能導致住戶內及農田側嚴重淹水，下海墘抽水站設置經年效果卓著，然腹地及蓄水池規模過小，抽水機組無法充分發揮效能，建請公所研議相關計畫向相關單位爭取設置滯洪池預算，俾利本鄉不再受淹水之苦。

辦法：提請本會審議。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